交通安全宣導（110-1-8）

騎機車除投保強制險外，請加保第三責任險，以減少財物損失

機車第三責任險 保障範圍

**主險－第三人責任險**

傷害責任險（體傷）

傷害責任險（財損）

**附加險－第三人責任險**

附加駕駛人傷害險

乘客體傷責任附加條款

失能責任增額附加條款

慰問金費用附加條款

律師費用補償附加條款

超額責任附加條款（甲式）

每次事故第三人體傷、財損超額責任

 學務處軍訓室關心您

中華民國110年10月26日